

栾川县赤土店镇高速拆迁安置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附属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栾川工施招标新(2024)0031号)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洛阳市, 栾川县

一、招标条件

本栾川县赤土店镇高速拆迁安置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附属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978.48万元，招标人为栾川县赤土店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栾川县赤土店镇高速拆迁安置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附属工程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4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栾川县赤土店镇高速拆迁安置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附属工程-北地块部分；

(002)栾川县赤土店镇高速拆迁安置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附属工程-南地块部分；

(003)栾川县赤土店镇高速拆迁安置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附属工程-电力工程部分；

(004)栾川县赤土店镇高速拆迁安置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附属工程-周边基础设施配套工程部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栾川县赤土店镇高速拆迁安置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附属工程-北地块部分)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附件；

(002栾川县赤土店镇高速拆迁安置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附属工程-南地块部分)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附件；

(003栾川县赤土店镇高速拆迁安置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附属工程-电力工程部分)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附件；

(004栾川县赤土店镇高速拆迁安置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附属工程-周边基础设施配套工程部分)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附件；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10月15日 00时00分到2024年10月21日 23时59分

获取方式：详见附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1月05日 09时30分

递交方式：详见附件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11月05日 09时30分

开标地点：详见附件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栾川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栾川县赤土店镇人民政府

地 址：栾川县赤土店镇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0379-66608005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皓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滨河南路61号东方今典天汇中心1号楼

联 系 人：王女士

电 话：0379-60665969

电子邮件：hnhtgcgl@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栾川县赤土店镇高速拆迁安置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附属工程（项目名称）已由栾川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栾川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栾川县赤土店镇高速拆迁安置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附属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栾发改投资〔2024〕119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统一代码为2408-410324-04-01-258352），招标人（项目业主）为栾川县赤土店镇人民政府，建设资金来自争取上级资金及乡镇自筹（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招标编号为栾川工施招标新(2024)0031号。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本项目为栾川县赤土店镇高速拆迁安置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附属工程，建设地点为洛阳市栾川县赤土店镇竹园村，总投资额为9784800.00元。

2.2招标范围：本次招标为总承包发包，含本项目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答疑（若有）等全部内容。

2.3招标规模：本项目为栾川县赤土店镇高速拆迁安置区建设项目一期工程附属工程，一标段北地块建设内容为：场地内土方平衡，新建沥青路面、透水砖地面、植草砖地面、花岗岩地面，安装闸道机，新建电动车棚，安装坐凳，新建砖砌花坛，新建围墙，室外新建给水、污水、雨水及化粪池；二标段南地块建设内容为：场地内土方平衡，新建沥青路面、透水砖地面、植草砖地面，安装闸道机，新建电动车棚，新建浆砌石挡墙，新建围墙，室外新建给水、污水、雨水及化粪池；三标段电力工程建设内容为：室外强电、弱电、监控、路灯线路安装、安装室外箱变，安装4.5m高室外路灯；四标段周边基础设施配套工程建设内容为：房屋外立面改造，9#楼土建及安装改造，室外铺装、硬化及绿化等。

2.4最高投标限价：9784800.00元；其中一标段：2603362.47元；二标段：1763410.26元；三标段：2316774.68元；四标段：3101204.85元；

2.5计划工期：60日历天/标段

2.6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四个标段，其中一标段为北地块部分，二标段为南地块部分，三标段为电力工程部分，四标段为周边基础设施配套工程部分

2.7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是，本招标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否。

2.8其他：（1）质量要求：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合格）

（2）安全目标：杜绝重伤、死亡事故

（3）文明施工目标：市级文明工地

(4) 扬尘治理目标：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扬尘污染防治标准及各项扬尘管控指令，做到达标生产

(5) ①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②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栾川县政府采购网（<https://luoyang.zfcg.henan.gov.cn/yichua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条件：

一、二、四标段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市政公用工程三级]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适用于非园林绿化工程）

三标段：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施工总承包·电力工程·电力工程三级]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适用于非园林绿化工程）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适用于园林绿化工程）

3.2 类似项目业绩要求：自以来 承接过/ 完成过业绩。

3.3 人员要求：

一、二、四标段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注册二级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资格（注册单位与投标人一致），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无在岗项目；拟派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1 人（人数应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相关规定要求），均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适用于非园林绿化工程）

三标段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注册二级建造师·机电工程]资格（注册单位与投标人一致），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无在岗项目；拟派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1 人（人数应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相关规定要求），均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适用于非园林绿化工程）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二级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适用于园林绿化工程）

3.4 信誉要求：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和拟派项目经理不得存在以下情形之一：

- 3.4.1 被列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
- 3.4.2 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 3.4.3 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3.4.4

投标所需资质在河南省建筑市场公共服务平台资质状态栏被标注“注册人员不足”等异常情况

3.4.5 其他要求：根据《河南省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工作实施方案》（豫政办〔2021〕2号）文件，投标人须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单位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投标时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 （1）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2）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 （3）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5）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3.5 本次招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接受联合体投标，应满足下列要求：

3.6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4（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1（具体数量）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7 其他要求：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的获取时间：2024-10-15 至 2024-10-21 24:00。

4.2 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投标人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免费获取招标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应分别获取所投各标段的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获取招标文件。投标人主体注册的具体方法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一办事指南一办事流程。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4-11-05 09:30。

5.2 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传成功后将收到确认通知。

5.3 逾期或未按照指定方式递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受。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洛阳市）政府采购网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栾川县赤土店镇人民政府

地 址：栾川县赤土店镇赤土店街

联系人：张先生

电 话：0379-66608005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河南皓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滨河南路61号东方今典天汇中心1号楼

联系人：王女士

电 话：0379-60665969

监管部门：栾川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栾川县基本建设招标投标办公室

电 话：0379-66816977

2024-10-14